

永兴县人民政府

永兴县人民政府

关于我县鲤鱼塘镇“千人以上”饮用水 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现场检查的报告

2021年8月30日，我县生态环境、水利等相关部门对我县组织鲤鱼塘镇2021年“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居民生活污水整治任务“水源上游约300米处有一瑶族村民居住区，约200户800人左右，生活污水直排入饮用水源保护区内”问题的处理工作进行现场检查验收。现将检查验收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完成情况

目前，问题整改主体责任单位鲤鱼塘镇人民政府按照整改要求完成了整改内容。

(一)设置了标识牌。在洪波河鲤鱼塘镇饮用水水源一级、二级保护区分别设立了饮用水水源界标、道路警示牌、航道警示牌、水源保护区宣传牌。

(二)建设生活污水净化池和收集池。经现场勘测，洪波河饮用水及保护区内实际只有5户村民居住，其中一级水源保护区内只有2户村民居住、二级水源保护区内有3户村民居住

(1户有10年以上未在当地居住)。根据具体整改任务，鲤鱼塘镇制定了整改治理方案，认真开展了整改工作。一是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进行杂物、垃圾大清除。二是二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居民每户都按标准建好了化粪池进行三级净化，并用管道把生活污水接入污水收集池用于菜园、果木灌溉。三是对饮用水水源地群众发放保护水源宣传资料，提高群众爱水、护水意识。

二、核查验收情况

经相关责任单位现场核实，我县鲤鱼塘镇洪波河饮用水水源保护问题已完成整改，其生活污水处理池、收集池和警示牌均已通过验收。

